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将本公司 2014 年度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2006年6月4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泸州老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2006年7月13日,公司取得了中国证监会上市部下达的无异议函; 2010年1月18日,根据四川省国资委的批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泸州老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 2010年2月9日,公司2010年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泸州老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 2010年2月1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五次会议确定2010年2月10日为授权日,向143名激励对象一次性授予1344万份期权; 2012年6月6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二十六次会议将激励对象调整为142人,授予数量调整为1343万份股票期权,并确定第一期股票期行权日为2012年6月6日,行权数量为402.9万股,行权价格为《泸州老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确定的价格12.78元/股,没有发生调整情形而未调整,行权募集资金51,490,620.00元,于2012年6月7日转入公司在招商银行泸州分行开立的人民币验资户028900140410401 账号内。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验证,并出具川华信验(2012)25号《验资报告》。

2013年6月21日,公司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第二期行权除张顺泽、刘森先生外,其余138名激励对象共计行权373.8万份股票期权;2013年11月20日,刘森、张顺泽先生共计行权24.6万份股票期权;本期两次实际行权股票合计398.40万股,行权价格为《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确定的价格12.78元/股,没有发生调整情形而未调整,行权募集资金合计50,915,520.01元,于2013年7月5日和2013年11月20日转入公司在招商银行泸州分行营业部开立的人民币验资账户028900140410401账号内。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验证,并出具川华信验(2013)49号《验资报告》。

2014年度上半年已使用专项募集资金 8,309,018.00 元,截止 2014年 6月 30 日募集资



金专户余额为 87,449,505.10 元。

(二)2014年度上半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1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发生额及余额如下(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4 年度发生额		
募集资金年初余额	95,160,132.40		
加: 募集资金到账金额	0.00		
加: 募集资金银行利息收入	598,712.46		
减: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8,309,018.00		
减: 募集资金银行手续费支出	321.76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87,449,505.10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87,449,505.10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开户银行	帐号	募集资金年末余额		
		活期存款	定期存单	合计
中国酒城老酒镇第一期项目:				
招商银行泸州分行	028900140410401	87,449,505.10	0.00	87,449,505.1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均用于支付中国酒城老酒镇项目工程进度款,并且都是从募 集资金专户进行支付,一方面保障项目的顺利开展,另一方面保证账户资金不被闲置,合 理有效使用资金。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14 年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八日

